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4-061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695,407.07	53.08%	154,225,694.46	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064.51	106.21%	3,176,090.93	-7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7,686.67	108.13%	4,094,439.23	-4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583,581.13	-83.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105.41%	0.0092	-7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2	105.41%	0.0092	-7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1.49%	2.49%	-8.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2,221,133.29	398,229,565.98	-1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8,936,086.76	125,759,995.83	2.5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352.40	84,753.34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0,127.00	146,401.41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1,784.30	-1,491,905.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7,209.09	-367,364.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26.35	25,962.47	
合计	-1,217,622.16	-918,348.3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变动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	112,792,802.71	193,152,475.45	-41.60	主要为本期支付谢楚安和解款6500万元及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收购款1553万元所致。
预付款项	8,994,152.49	2,533,922.01	254.95	主要为本期新增合并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所致。
预计负债	53,560,495.03	118,560,495.03	-54.82	本期支付谢楚安和解款6500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401.41	12,779,854.11	-98.85	主要为上期有因收回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佳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尾款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1,745,121.26	8,294,741.76	-78.96	主要为上期有计提谢楚安案利息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6,090.93	10,847,119.51	-70.72	主要为上期有因收回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佳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尾款确认的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536,655.61	-2,834,635.60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益城新城福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亏损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947,702.01	23,158,574.17	158.86	主要为本期新增合并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88,500.59	4,272,116.27	225.10	主要为本期支付上年度应缴所得税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39,015.37	36,766,113.61	170.19	主要为本期支付谢楚安和解款6500万元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83,581.13	122,426,717.86	-83.19	主要为本期支付谢楚安和解款6500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2,887.35	-5,938,442.06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支付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收购款1553万元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23,251.53	4,328,951.08	-1,957.80	主要为本期支付谢楚安和解款6500万元及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收购款1553万元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汉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9%	45,000,127	0	质押	45,000,127
					冻结	45,000,127
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2%	37,500,000	37,500,000	不适用	0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8%	33,873,262	0	不适用	0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7,312,695	0	不适用	0
#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8,896,750	0	不适用	0
陈章婷	境内自然人	2.47%	8,540,272	0	不适用	0
#上海江南建筑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4,779,926	0	不适用	0
张莉	境内自然人	1.12%	3,867,000	0	不适用	0
何海波	境内自然人	0.78%	2,700,000	0	不适用	0
张郁芬	境内自然人	0.72%	2,500,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汉富控股有限公司	45,000,127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127
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873,262	人民币普通股	33,873,262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12,695	人民币普通股	17,312,695
#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8,896,750	人民币普通股	8,896,750
陈章婷	8,540,272	人民币普通股	8,540,272
#上海江南建筑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4,779,926	人民币普通股	4,779,926
张莉	3,8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7,000
何海波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张郁芬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江建珍	2,493,950	人民币普通股	2,493,9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与共青城汇富欣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未进行询证，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江南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896,75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8,896,750股； #上海江南建筑规划咨询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779,926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779,926股； #江建珍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32,05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61,9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493,95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盐城新城福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福德")注册资本从5600万元减至3756万元，由盐城福德股东盐城新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新城")减少1844万元，股东深圳市全新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新好投资")2856万元不变，减资后股东盐城新城以货币出资900万元，占盐城福德注册资本的23.9617%，股东全新好投资以货币出资2856万元，占盐城福德注册资本的76.0383%。前述减资事项已经相关合规流程审批并于2024年7月23日完成减少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

2、为进一步尝试拓展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以认缴资金1,0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全新好医药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3、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情况：应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公司子公司深圳全新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期向盐城福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提供额度为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已使用额度17,643,118.20元)，主债权到期之日起两年；公司子公司零度大健康(深圳)有限公司前期向江门市都合纸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额度为63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已使用额度1,856,961.00元)，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目前前述担保事项正常履行中。

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为孙公司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披露的《关于为孙公司新增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4、公司与谢楚安(2019)深国仲裁3032号、3033号仲裁案，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并经深圳国际仲裁院复函确认，同意对(2019)深国仲裁3032、3033号仲裁案件进行重新仲裁。深圳国际仲裁院于2024年7月2日受理。申请人谢楚安、被申请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8月28日达成和解签订《和解协议》并于2024年10月9日签订《补充协议》。2024年10月24日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送达的《仲裁庭通知》(2019)深国仲受3032号-21、3033号-23文件，公司已不再作为(2019)深国仲受3032、3033号案件的被申请人。详见公司于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所涉相关仲裁案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5、(2019)深国仲裁3032号、3033号仲裁案中所涉及的付款人夏琴、张嘉豪与练卫飞系委托关系，夏琴、张嘉豪接受练卫飞的委托代为向杨锐贞、谢锦萍账户付款三笔共计1,752.5万元。现夏琴、张嘉豪协助练卫飞已起诉收款人杨锐贞、谢锦萍(仲裁案申请人谢楚安直系亲属)不当得利。其中张嘉豪诉杨锐贞不当得利(2022)粤0304民初10955号(目前该案件法院一审已判决杨锐贞返还张嘉豪440万元并支付利息，二审维持原判)，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对深交所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281号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该案后续由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粤0304执30279号之一裁定：变更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为(2023)粤0304执30279号案件的申请执行人。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谢楚安已就系列案件达成和解，根据和解约定前述案件已作债务抵充和申请撤诉，公司已收到相关法律文书《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4)粤0304执恢3246号、《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准许放弃起诉通知书》(2024)粤0304民诉前调60047号及《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粤0304民诉前调60049号。

6、2023年8月31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广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博投资")收到股东广州合仁实业有限公司关于盈余分配纠纷的起诉状，起诉事由如下：

原告为广州合仁实业有限公司，系广博投资持股10%的股东，被告一为深圳市广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被告二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系广博投资持股90%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诉讼请求：一、请求判决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截止2007年12月31日盈余分配款本金2143606.38元及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损失1665508.92元(以本金2143606.38元为基数，自2008年5月23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期间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共计为1325911.06元；自2019年8月20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率计算，暂计至2023年9月22日为339597.86元，前述利息合计1665508.92元；最终以实际金额付清之日止计算的为准)；二、请求判决被告一向原告赔偿维权费开支损失240000元(包括律师费、担保费等维权费用)；三、请求判决被告二对被告一就第一项、第二项诉讼请求下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四、请求判决由被告一、被告二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包括保全费)。上述诉讼请求第一项至第二项标的合计金额为：4049115.30元。

2024年1月4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先行调解告知书，开展先行调解，目前该案件法院已开庭审理尚未出具判决。公司需承担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尚未有明确的结果，因案件尚未判决相关利息财务暂未作处理。

7、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披露：公司于1993年设立深圳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名称)哈尔滨分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分公司")，哈尔滨分公司在1996年向当地工商银行哈尔滨市田地支行借款100万元，后因哈尔滨分公司经营不善解散，哈尔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0月11月29日做出哈工商企处字第00003号处罚决定书，吊销哈尔滨分公司的企业营业执照。工商银行哈尔滨市田地支行为收回借款及利息起诉哈尔滨分公司连带起诉公司，经审理，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02年11月1日出具(2002)黑商终字第207号判决书，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后15日内以哈尔滨分公司财产中清偿债务100万元及利息。哈尔滨分公司为公司聘用当地人员经营管理，后因经营不善解散，前述法院判决后公司尝试对分公司清算，但因始终未能取得账册而无法完成清算。2003年法院查封公司房产、因公司提起执行异议，哈尔滨中院裁定解除对公司房产的查封。后来该债权已转让至自然人于蕴潇。于蕴潇申请恢复对公司的执行，哈尔滨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执行裁定书》(2023)黑01执恢130号并据此将公司列为失信人并限制消费。公司就(2002)黑商终字第207号案件判决恢复执行向黑龙江省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书面执行异议；请求法院裁定撤销(2023)黑01执恢130号执行裁定，并不予执行(2002)黑高商终字207号民事判决书。2023年10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所涉诉讼案件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执行裁定书》(2023)黑01执异1184号，法院裁定：撤销(2023)黑01执恢130号之一、之二执行裁定书；驳回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异议请求。

2024年3月公司收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区法院")送达的《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文件，于蕴潇向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1、被告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应当偿还原告100万元借款及利息的债务承担清偿责任；2、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公司将积极应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024年4月，公司收到法院通知，原告于蕴潇已向法院申请撤诉，法院已同意撤诉。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决定书》(2023)黑01执恢130号，对公司解除限制消费措施，删除失信信息。

8、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司法拍卖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汉富控股持有公司股份3920万股进入司法拍卖程序。2020年11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法院公告拍卖暂缓，截止本定期报告暂无进展。

9、2020年11月公司收到汉富控股邮件送达的《关于变更承担全新好诉讼(仲裁)损失承诺的函》，汉富控股未经合规程序取消其前期所作公开承诺，深圳证监局已责令其整改，目前尚未收到汉富控股相关整改措施。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承诺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10、2021年1月29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汉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部分被强制平仓，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被强制平仓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2021年6月16日汉富控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3,450,5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2021年9月15日汉富控股减持其所有的公司股票2,027,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9%，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减持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履行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11、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控股孙公司盐城新城福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海花集团有限公司及自然人陆尔东签订《股权收购协议》，以建信税务师事务所出具的《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企业财务状况专项审核报告》审核后企业净资产15,533,015.89元为定价依据，以人民币1,553万元收购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报刊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收购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2024年8月22日，南通耀众汽车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792,802.71	193,152,475.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00.00	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604,041.30	17,553,403.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994,152.49	2,533,922.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344,354.99	23,986,788.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971,420.30	29,718,839.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23,691.32	2,926,702.13
流动资产合计	214,330,463.11	278,872,131.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36,800.00	14,136,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5,545,669.53	37,228,767.18
固定资产	45,539,688.60	44,342,714.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290,061.65	12,892,719.90
无形资产	53,608.40	68,833.1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08,421.21	
长期待摊费用	6,681,804.82	7,463,60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4,615.97	3,223,991.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890,670.18	119,357,434.82
资产总计	332,221,133.29	398,229,565.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564,557.81	32,483,201.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748,700.37	24,291,084.30
预收款项		40,041.00
合同负债	2,226,923.53	988,226.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52,171.81	1,400,080.92
应交税费	3,108,646.86	9,133,557.37
其他应付款	55,356,101.90	57,080,940.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35,583.31	3,581,596.80
其他流动负债	286,539.51	109,731.22
流动负债合计	126,179,225.10	129,108,460.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746,258.29	9,314,226.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560,495.03	118,560,495.0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72,515.42	3,223,179.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379,268.74	131,097,901.01
负债合计	192,558,493.84	260,206,361.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6,448,044.00	346,448,04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7,024,158.46	157,024,158.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663,200.00	-66,663,2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98,897.98	8,998,897.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6,871,813.68	-320,047,90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936,086.76	125,759,995.83
少数股东权益	10,726,552.69	12,263,208.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62,639.45	138,023,20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2,221,133.29	398,229,565.98

法定代表人：唐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翔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4,225,694.46	153,301,309.11
其中：营业收入	154,225,694.46	153,301,309.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8,855,849.03	148,511,062.90
其中：营业成本	124,964,955.22	125,908,272.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49,408.01	819,756.10
销售费用	7,674,034.71	7,246,946.10
管理费用	16,107,847.87	15,482,835.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40,396.78	-946,747.08
其中：利息费用	1,420,366.24	707,267.89
利息收入	2,142,552.94	1,921,510.44
加：其他收益	1,000.00	84,156.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401.41	12,779,85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723.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233.21	106,036.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753.34	190,465.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85,766.97	18,278,481.27
加：营业外收入	253,216.01	35,274.45
减：营业外支出	1,745,121.26	8,294,741.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93,861.72	10,019,013.96
减：所得税费用	2,354,426.40	2,006,53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435.32	8,012,483.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435.32	8,012,483.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6,090.93	10,847,119.5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6,655.61	-2,834,635.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9,435.32	8,012,483.9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76,090.93	10,847,119.5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6,655.61	-2,834,635.6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92	0.03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92	0.03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唐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翔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991,316.37	162,951,192.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30,465.66	5,362,418.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61,279.23	34,872,76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183,061.26	203,186,373.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947,702.01	23,158,574.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24,262.16	16,562,85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88,500.59	4,272,11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39,015.37	36,766,11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99,480.13	80,759,65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83,581.13	122,426,71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7,993.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401.41	160,993.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1,500.00	1,1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901.41	2,308,986.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202.71	147,428.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931,586.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0,788.76	8,247,42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2,887.35	-5,938,44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55,181.60	8,534,190.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55,181.60	8,534,190.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367,182.38	117,179,54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0,985.41	672,879.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9,671.52	2,281,266.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57,839.31	120,133,69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02,657.71	-111,599,500.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8,712.40	-559,824.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23,251.53	4,328,95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063,849.27	163,594,201.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40,597.74	167,923,152.22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4-059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5人，实际参加会议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全新好　　公告编号：2024-060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上午10:30，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4-43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8,708,470.32	8.63%	2,522,092,622.22	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007,531.14	15.62%	78,901,606.37	1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873,170.40	22.94%	70,130,927.19	3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67,335,067.14	158.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1	15.55%	0.1558	18.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1	15.55%	0.1558	18.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	0.15%	2.72%